**海口市秀英区关于2016年4月27日发生一般坠落死亡事故的调查报告**

2016年4月27日16时30分许，位于海南省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药谷二期园区药谷三横路9 号的海南三风友制药有限公司后勤楼员工餐厅内,一名工人从正在安装玻璃的餐厅顶层(距地高度7.63米)坠落死亡。
  根据《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规定，2016年5月3日秀英区政府成立了海南深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4.27” 一般坠落死亡事故调查组（以下简称“事故调查组”）。调查组由区安监局牵头，区监察局、区总工会，海口市公安局开发区分局、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社会事业局、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规划建设土地管理局等部门组成，同时邀请海口市秀英区人民检察院参加事故调查工作。事故调查组通过现场勘察、调查取证、综合分析，查清了事故原因，认定了事故性质和责任，提出了对有关责任人和责任单位的处理意见建议，并针对事故原因和暴露的突出的问题，提出了事故防范措施建议。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建设单位基本情况
  海南三风友制药有限公司，公司成立日期：2005年11月8日，公司地址：海南省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药谷二期药谷三横路9 号，法人代表：李进，注册资本：叁仟万元人民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7807097\*\*D。公司厂长：汪贻元，联系电话1897636\*\*\*\*。经营范围：口服溶液剂、口服液、口服液体食品、口服液体饮料的生产。2016年4 月4日将公司厨房及餐厅玻璃安装工程以总价包干的方式发包给海南深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合同价格为：￥213507.00元。

（二）事故单位基本情况
  海南深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公司成立日期：2014年4 月3日，公司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国贸玉沙路富豪大厦B座1404室，法人代表：史利华，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佰万元，组织机构代码：095496\*\*-7。公司总经理陈文学，联系电话1387600\*\*\*\*5。经营范围：设计、制作、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业务。2016年4月4日以总价包干的方式承包海南三风友制药有限公司厨房及餐厅玻璃安装工程，合同价格为：￥213507.00元。

（三）伤亡情况
   1、死者白支强，男，四川省巴中市巴州区青木镇石马村311号。身份证号：513027196603\*\*\*\*\*\*1。
   二、事故经过
   2016年4月27日16时30分许，海南深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临时雇佣白支强等4名工人，在给海南三风友制药有限公司后勤楼员工餐厅顶层安装透光玻璃片的时候发现北边第一排第三块玻璃尺寸与钢结构框架有差别，于是白支强拿着卷尺到钢结构框架上方进行测量，在此过程中，由于脚踩空从钢架上坠落到地面，造成颅脑受损流血。经120医务人员抢救无效死亡。
   三、事故原因及性质
  （一）事故发生的直接原因：白支强安全意识淡薄，从事高空作业未系安全防护绳而导致坠落死亡，是事故发生的直接原因。

（二）事故发生的间接原因
  1、海南深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超范围进行生产经营活动，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不具备本单位所从事安装工程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未能对本单位从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未落实安全防范措施，同时雇佣没有高空作业资质人员进行高空作业，且在高空作业过程中未能督促作业人员佩戴个人防护用品是事故发生的间接原因之一。
  2、海南深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总经理陈文学作为公司负责人,未建立和完善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计划不到位，督促、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不到位，不能及时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是事故发生的间接原因之二。
  3、海南三风友制药有限公司将厨房及餐厅玻璃安装工程发包给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单位进行施工，对事故发生的可能性估计不足，同时督促施工单位落实安全防范措施不到位，是事故发生的间接原因之三。
 （三）事故性质

经调查认定，海南深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4.27”一般坠落死亡事故是一起生产安全责任事故。

四、对事故责任单位和有关责任人员的处理建议

根据调查事实，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对事故责任单位和有关责任人员提出如下处理建议：
  （一）海南深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不具备本单位所从事安装工程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未能对本单位从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在作业过程中使用未经培训并取得相应资格的特种作业人员，同时未为从业人员提供符合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劳动保护用品，未能督促作业人员佩戴劳动防护用品，未建立健全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及时发现并消除事故隐患，未向从业人员如实告知作业场所和工作岗位存在的危险因素、防范措施以及事故应急措施，其行为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四条第一款、二十五条第一款、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第四十二条的有关规定，对事故发生负有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零九条第（一）项规定，建议区安监局对其处以人民币贰拾万元的罚款。
  （二）海南深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总经理陈文学，作为公司负责人，未建立和完善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计划不到位；督促、检查本单位安全生产工作不到位，未能及时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其行为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十八条第（二）（三）、（五）项规定，对事故发生负有领导责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二条第（一）项规定，建议区安监局对其处以人民币叁仟柒佰捌拾元罚款（个人上年年收入的30%）。
  （三）海南三风友制药有限公司将厨房和餐厅玻璃安装工程发包给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单位，其行为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四十六条第一款的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条第一款的规定，建议区安监局对该公司处以罚款人民币壹拾万元，对其公司主管人员汪贻元处以罚款人民币壹万元。
  五、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
  （一）海南深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要在经营许可的范围内进行生产经营活动，要认真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建立、健全本单位的安全生产责任制，组织制定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确保责任和制度的落实。要认真、全面的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及时消除事故隐患。
  （二）海南深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人要认真履行法律赋予的安全生产工作职责，加强监督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确保安全生产。
  （三）海南三风友制药有限公司在厨房和餐厅玻璃安装工程发包时，应注意审查承包单位经营范围和相关资质，应与有相应资质的单位签定承包合同及安全管理协议，并督促施工单位落实安全防范措施。

　　2016年5月24日